

孔子思想论文集



四川省文史研究馆 编

前 言

孔子思想作为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在中国历史上起过巨大作用，而且对世界文化产生了重大影响。继承和发扬孔子思想的精华，不仅有助于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而且有助于批判民族虚无主义，大力弘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统，从而进一步振奋民族精神。

去年5月，由我馆和四川省文化厅、四川大学历史系和哲学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和哲学与文化研究所、四川省历史学会、德阳市对外文化交流协会、德阳市文化局、德阳市博物馆等10个单位共同发起的“四川省孔子研究学会成立大会和孔子、孔庙学术讨论会”在四川省德阳市隆重召开。来自省内外的高等院校、科研、文史、文物、教育、新闻等单位的专家、学者、代表和有关领导共二百余人出席了会议。这次会议对于促进和繁荣我省孔子学术研究，继承和发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统具有重要作用。

四川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和四川省文史研究馆的部分参事和馆员为参加这次学术讨论会进行了认真的准备，撰写了学术论文十多篇，为弘扬民族优秀文化，加强爱国主义教学，促进我省孔子学术研究，我们特将参事、馆员撰写的论文汇集成这本《孔子思想论文集》。本书的编辑工作由李殿元、魏学峰二同志担任。

为尊重作者的学术见解，为体现百家争鸣的精神，我们对论文所持的观点均未作更改。

我们恳切地欢迎广大读者参加孔子思想的讨论，并对本书提出意见。

四川省文史研究馆

1991年6月20日

目 录

前言

孔子的“天道”观·····	舒国藩 (1)
浅析孔子的入世精神·····	金振声 (10)
孔子的伦理思想初探·····	王维明 (15)
孔子仁学的现实意义·····	乔 诚 (19)
孔子的“为政”思想与 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王秉文 (30)
对于中国传统文化及“全盘西化”的再认识··	廖上柯 (37)
关于对孔孟学说评述的质疑·····	廖上柯 (50)
我爱孔子，我尤爱真理·····	廖上柯 (70)
孔子教育思想试论·····	贾沛若 (79)
我国古代伟大的教育家——孔子·····	舒国藩 (88)
《论语》中的教学原理初探·····	阚家骆 (98)
简介孔子的重大贡献·····	陈维谨 (107)
略说孔子在教育上的贡献·····	龙性特 (111)
孔子的自我塑造·····	王维明 (113)
孔子与医学·····	冯汉鏞 (119)
儒家文化与中国文人画研究·····	魏学峰 (124)
从孔子儒学论封建理论的建立和发展 ——再论中国封建社会开始于秦的统一····	李殿元 (139)

孔子的“天道”观

舒 国 藩

(一) 什么是“天道”观？

当我国社会尚处于原始共产阶段的时候，人们没有科学知识，浑浑噩噩，不知“天”为何物，更不知“天道”为何事。那时对“天”的认识，只能流传为一些神话故事，说什么“盘古开天地”，“女娲补天”，“天圆地方”等等。当时人们用肉眼看天空，确实好象一个圆盖罩在自己头上。故甲骨文为象形的“天”字是“𠂔”。正如《周髀算经》所说：“天似盖笠”。从原始共产社会进入种族奴隶制社会以后，人们对于“天”的观念，有了进一步的衍变，奴隶主阶级有意识地把“天”和“上帝”并称。奴隶制国王把自己说成是“上帝”的儿子，即所谓“天子”。“天子”是秉承“上帝”的意志来统治人民的。人民对之只能顺从，不得违背。于是就形成了“天命”的概念。其涵义是：天能致命于人，决定人类的命运。

本来，“天道”这个术语，就其字义来说就是不同于“天命”的，但在奴隶主阶级的实际应用上，两者已成为同义语。“天道”也被认为是可以决定人间吉凶祸福的主宰。所以《汤诰》说：“天道福善祸淫，降灾于夏。”意即说：“天道会降福于‘善人’，降祸于‘坏人’”。夏朝的桀王作恶，

而“天道”降灾于夏朝。

很明显，“天道”与“天命”同样是宗教迷信的观念。这种“天道”、“天命”的宗教迷信观念，经西周而进入春秋时期后，便发生了动摇，如史墨、孙武、子产、晏婴、墨翟、老聃等，他们围绕着物质与精神、天道与人事的关系以及有神与无神等问题，提出了诘难，展开了争论，意见分歧。其后争论日益增剧，如屈原竟以170多个疑难问题，在《天问》诗中，向“天”、“天道”的传统观念提出了挑战。另一方面，被奴役的人民因忍受不了统治者的残酷压迫与盘剥，也不断发出了诅咒谩骂的呼声。《诗经》中对此便有非常明显的反映。如：

《魏风·伐檀》：“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意即说，你们这些不种庄稼的寄生虫，怎么夺取到三万亩稻谷呢？

《魏风·硕鼠》：“硕鼠硕鼠，无食我黍！”意即说，你们统治者是一些贪馋的大老鼠，不准来抢吃我们辛苦播种的粮食呀！

被奴役的人民，不但咒骂统治者，而且连“天”也埋怨起来了。

《大雅·六变》：“昊天上帝，则不我遗！”意即说，苍天呀！上帝呀！竟然忍心不给饭我吃呀！

《小雅·节南山》：“昊天不惠！”意即说，苍天呀，你太寡孽！

在诸子百家的争鸣声中，在穷苦群氓的怒骂声中，带有宗教迷信色彩的“天道”观，受到了严重的冲击。

所谓“天”，即是“宇宙”、“太空”、“自然界”。

所谓“道”，即是“规律”。“天道”即是“自然规律”。

“自然规律”是客观存在的，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们可以认识和利用它，但不能废除或创造它，而它本身也是没有意志的。奴隶主阶级把“天道”神灵化，其用意就在于以统治者的意志人为地套在“天道”之上，借以欺骗人民，麻痹人民，驯服人民，使其超经济的剥削永存不溃。所以带有宗教迷信色彩的“天道”观，实质上就是奴隶主阶级形而上学唯心主义的世界观。

（二）孔子的“天道”观

孔子的“天道”观是怎样的呢？他对殷商、西周以来的“天道”观，抱持怎样的态度呢？对于这个问题，言人人殊，其说不一。有的人认为孔子是一个殷周“天道”观虔诚的信奉者，有的人认为孔子是不相信殷周“天道”观，有的人认为孔子对殷周“天道”观抱着既相信又不相信、既肯定又否定的矛盾态度。还有的人认为孔子青年时期肯定殷周“天道”观。中年怀疑，晚年否定。郭沫若同志曾提出一个看法：“孔子所说的‘天’其实只是自然，所谓‘命’是自然之数或自然之必然性。”（《先秦天道观之进展》，见《郭沫若全集·历史编》1卷第358页）

我们认为对孔子“天道”观的评论，不能凭孔子的片言只语作为依据，而应该综合孔子有关“天道”的言论，细加分析。从中抽出他的思想脉络，认真鉴别，然后才能作出比较确切的定论。

首先，我们从《论语》中来看孔子有关“天道”的言论

吧：

在整篇《论语》中，孔子说到“天”和“命”以及“鬼神”的言论，粗加统计有19条，其中有5条属于肯定的话，有5条属于存疑的话，有9条属于感叹的话。存疑与感叹的话共14条，大大超过于肯定的话。

属于肯定的话，如：

①“君子有三畏：畏天命……”（《论语·季民》）

②“五十而知天命。”（《论语·为政》）

③“不知命，无以为君子也。”（《论语·尧曰》）

④“获罪于天，无所祷也。”（《论语·八佾》）

⑤“子罕言利，与命与仁。”（《论语·子罕》）这个“与”字是“赞同”的意思。

属于存疑的话，如：

①“务民之义，敬鬼神而远之。”（《论语·雍也》）意即说，专力使人民向义，对于鬼神则敬而远之。

②“子不语：怪、力、乱、神。”（《论语·述而》）意即说，孔子不谈“神”。

③“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未知生，焉知死。”（《论语·先进》）意即说，孔子只着重人事，不愿涉及鬼神迷信。

④有一次孔子病了，子路请向神祈祷，孔子不高兴，反问子路“有此理吗？”子路连忙答复：“有呀，谶文说得很清楚，你可向上下神灵祈祷。”孔子不耐烦地说：“用不着，我早已祈祷过了。”参见（《论语·述而》）

⑤“祭如在，祭神如神在。”（《论语·八佾》）这里用了两个“如”字。意即说祭祀时要“如”有神在，以敬其

事，但并不是真有神在。

鲁迅说：“‘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只用他（孔子）修《春秋》的照例手段，以两‘如’字略寓‘俏皮刻薄’之意，使人一时莫名其妙，看不出他肚皮里的反对来。”（《鲁迅全集》第2卷第58页）意即谓：孔子内心是反对鬼神的，但不直截了当说出来。

十分明显，上面5次孔子的讲话，都是对宗教迷信的“天道”观以及鬼神之说的质疑和否定。孔子的态度是值得称许的。鲁迅曾对此作过很高的评价：“孔丘先生确是伟大，生在巫鬼势力如此旺盛时代，偏不肯随俗谈鬼神。”

孔子在对“天”或“命”的感叹之词中，也都谈到了“天”或“命”。其所以要发感叹，或由于遇到危险，或由于病重，或由于所喜欢的人病故，或由于“道”不能行，或由于受到了冤屈。凡“人穷则呼天，疾病则呼父母”，此人之常情，也是人之本能的自然表现，我们不能因为孔子发出感叹时涉及“天”和“命”，便引以为孔子肯定“宗教迷信的‘天道’观”的证据。例如项羽在失败时发出“天亡我，非用兵之罪也”的叹息，我们不能据此便认为项羽也是一个“天道”观的信奉者。

《论语》中记载的孔子有关“天”、“命”和“鬼神”的全部言论，给人一种莫测高深的印象。无怪他的弟子们都搞得有些莫名其妙了。如“闻一以知二”的子贡说：“夫子之文章，可得而闻也；夫子之言性与天道，不可得而闻也”。（《论语·公冶长》）又如“闻一以知十”的颜渊也谓然叹曰：孔子之道，“仰之弥高，钻之弥坚。瞻之在前，忽焉在后。……虽欲从之，末由也已。”（《论语·子罕》）

除《论语》外，我们还可以从其它书籍中找到孔子不相信神和上帝的佐证。

1. 孔子所作《易经》10篇中，全是讲的天地万物生成变化，日月运行，风雨雷电，寒暑来往等，托卜占卦的形式，阐述朴素的辩证法哲理，没有突出“天道”和人格化的神相结合的论调。

2. 孔子所作的《春秋》中，记述了242年的史事和122次的灾异，没有宣扬鬼神的观点。

3. 《礼记·檀弓》中记载：孔子主张送葬用“明器”。“明器”是象征性的物品，借以表示生人的哀思，是不能使用的东西。这也说明孔子认为人死之后是无鬼要用物品的。

4. 《左传·哀公六年》（公元前489年）载：楚昭王对周太史关于“红鸟绕太阳飞三天”现象的迷信解释和卜者关于“黄河为祟”的神怪说法都不相信，拒绝举行祭祀禳灾。孔子对此大加称赞道：“楚昭王知大道矣！其不失国也，宜哉。”孔子称赞楚昭王不迷信，正说明他自己不迷信。

5. 孔子反对以人殉葬，甚至反对以俑殉葬，他斥责道：“始作俑者其无后乎！”（见《孟子·梁惠王上》）这说明孔子认为人死后是无知的，人死就完了，“作俑”何用？悉足以表示“非人道”而已！故孔子骂作俑送葬的创始人，会绝嗣！

6. 《左传·哀公二年》（公元前628年）载：鲁国东门外有一大海鸟飞来栖息，臧文仲认为是神鸟而祭祀之。孔子闻而讥讽臧文仲：“祀奚居，是无知不智。”

7. 《说苑·辨物》载：子贡问孔子：“死人是否有知？”孔子支吾其词，不明白回答，但说：“尔死徐自知之，

犹未晚也。”意即说你死了之后自然明白。孔子的口气显然拒绝肯定死后有知。

综观以上资料，充分说明孔子对殷周宗教迷信的“天道”观的态度是否定的。正因为孔子这种比较明智的态度，才使尔后中国避免了宗教统治全国的局面，这也不妨认为是对中华民族文化的一项积极贡献。至于他的表现不够鲜明，言词不够果断，“这要从历史条件加以说明，使人理解，不可以苛求于前人的。”（毛泽东：《纪念孙中山先生》）

（三）“天人合一”说

在春秋时期，持“天人分离”之说者，已不乏其人。如郑国子产反对迷信祭神除灾，他说：“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左传昭公十八年》公元前524年）。意即说：天道和人道是不相干的，天人是分离的。又如齐国晏婴不相信出现彗星是灾难的说法，认为彗星出现乃自然现象，反对举行祭祀去感动上天免灾去难的迷信主张。这也是晏婴“天人分离”思想的具体表现。孔子对子产、晏婴二人都很钦佩。子产于公元前522年逝世时，孔子竟悲痛流泪。《论语》中也有孔子赞誉晏婴的记录。当然，我们不能因为孔子钦佩此二人，便以为在天人关系上孔子也持有“天人分离”的主张，但参照前述孔子有关“天道”的言论，他在思想上显然对“天人分离”之说有默契。

孔子逝世后，门人根据体会，独自发挥，儒家分为许多派系，各执一是，互为颉颃。《韩非子·显学》篇，说儒分为八：“有子张之儒，有子思之儒，有颜氏之儒，有孟氏之

儒，有仲良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孙氏之儒，有乐正氏之儒。”实际上，儒学分派，何止于八？《荀子·法行》篇中就说过：“夫子之门，何其杂也！”随着时间的推移，儒学就如河流一样，越到下游越庞杂。如汉有董仲舒之儒、并融入了道家和谶纬神学，到了宋明时代，儒学又融入了佛学，形成了以儒、佛、道三教合一为特色的宋明理学。儒学虽历经分歧更迭，但以伦理哲学为基础的思想体系，则绵延二千多年，始终成为中国封建社会文化的主流，并与世俗生活胶结，在广大人民的意识形态中产生了深固的影响。

正因为儒学“杂”，我们就不能把后儒的各种见解，统统认为是孔子本人原来的思想。“天人合一”之说，即其一例。当中国进入封建社会的形成时期，子思、孟子强调了“天人合一”思想。子思把主观精神的“诚”说成是“天道”，认为通过“诚”可以使“天道”与“人道”合二而一。他在《中庸》第二十章中说道：“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前一个“诚”字是名词，认为“诚”即是“天道”；后一个“诚”字是动词，认为要由“人道”来实现“天道”，也就是要“替天行道”，达到“天人合一”。

孟子在“天道”与“人道”的关系上的见解，与子思是一致的。他认为“天道”具有至善的属性，而这种属性又存在于人性之中，只要人能“尽心知性”，就可以“知天”，与“天道”相通，实现“天人合一”。所以他说：“尽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则知天矣。”（《孟子·尽心上》）

子思与孟子“天人合一”的思想，到了汉代董仲舒，又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董仲舒认为“天”是有意志的，君权是“神授”的。他强调：“天人之际，合而为一。”（《春秋

繁露·尧舜禹汤》)他还向汉武帝提出《对策》：“天不变，道亦不变。”汉武帝也作出了“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决策。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写道：“在中国，则有所谓‘天不变，道亦不变’的思想，曾经长期地为腐朽了的封建统治阶级所拥护。”李达同志也曾因此把“中国社会发展迟滞原因”之一，归之为“儒家学说的影响”。（《文化杂志》第1卷第2号，1941年9月15日）

本来，“天”即“宇宙”，不是不变的。“宇宙”之大是无限的，其变化是永恒的。在目前可观测到的宇宙的广度，已达100多亿光年。在这广大无垠的宇宙中的一切物质都在不断地运动变化。如每隔100年星球运转一昼夜就延长百分之一秒。既无不变的“天”，哪有不不变的天之“道”。更哪有不不变的人之“道”。不过社会形态的变化，要比自然界的变化更快更显著。如在同一神州大地上的中国社会，就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以及社会主义社会等五种社会形态的变化。而且，人类社会总是沿着螺旋型不断向上发展的，这也是客观规律，人们不能阻挡它或扭转它的发展方向；如去阻挡，必然要碰壁失败。袁世凯的皇帝梦，即是显例。

总之，孔子对“天道”观的言论，是囫圇不清的；对“天道”观的态度，是模棱存疑的，有“否定”之隐衷，又无“明确”之表态。现在我国社会已进入社会主义社会阶段，我们的信仰中心、精神支柱，必然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至于殷、周宗教迷信的“天道”观和其后演绎出来的“天人合一”的思想，则是我们必须剔除的。

本文所见肤浅，难免错误，尚祈贤达，不吝匡正。

浅析孔子的入世精神

金振声

世所推崇的思想家、教育家、政治家孔子，他对后世的贡献是多方面的；也是极其宏伟而又影响深远的，殊非本文所能尽述，故只就孔子思想及其创立的儒家学说对中华民族所起的积极影响——主要是以“仁”为核心的儒家文化主流的经世致用，兴邦治国，教化民俗，关心社会现实的入世精神，作一浅析，聊当引玉之砖。

孔子名丘，字仲尼，生当春秋末叶（公元前551年—479年）。他首创以“仁”为道德核心、伦理标准的思想渊源是复杂的，所受的影响是多方面的。下述几项，乃为主要。

广泛深入的社会实践：孔子虽然出身贵族，但早已沦为平民，如他自述：“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论语·子罕》）也就是说靠做苦活过日子，而与奴隶为伍，自然使他洞悉被压迫者在生活上的痛苦；在精神上被“天命论”鬼神说的桎梏。他也做过小职员乃至鲁国的大夫，并又周游列国，问政问俗，既了解天下大事，更看清统治者的贪鄙残酷，还在社会活动中，熟察当代的各种政治家、思想家、外交家的事迹，结合民间反映，权衡是非取舍，以充实见闻提高认识水平。如他以“仁”来赞扬子产的作风和管仲安天下的政绩，这都体现了他的卓识高见。

学而不厌，博古通今：孔子最重视学习，不承认“生而知之”，所以他说：“我非生而知之，好古，敏以求之者也。”（《论语·述而》）是个“发愤忘食，乐以忘忧，不知老之将至”的人。他虚心学习，从不满足，有如“源泉混混，不舍昼夜盈科而后进。”他认为“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论语·述而》）即是说，在交往的人中，总有我的正面老师，也有我的反面教员。他的学习态度和方法，是“毋意，毋必、毋固，毋我。”（《论语·子罕》）即不悬空揣测，不绝对肯定，不拘泥固执，不唯我独是。并以“朝闻道，夕死可矣”的决心和毅力去追求真理。他努力不懈地学习、整理、传授古代文献，立儒学而成一家。

变革的时代，动荡的社会：孔子所处之世，奴隶占有制已日趋没落，土地所有制正逐渐变化，斗争胜利了的奴隶开始变成了自耕农，有些奴隶主下降为平民或贫民，阶级关系起了剧烈变化，原来欺骗束缚奴隶的“天命论”、“天神观念”随之动摇而被否定。“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诗经·小雅·北山》）的奴隶占有制解体，私田和私营工商业的出现，促进了城市的兴起，原来聚族而居变为五方杂处，于是以地域为单位的政治形式，代替以血缘氏族为单位的统治形态，以政治国家代替种族集团，维护奴隶占有制的意识形态、伦理观念亦被否定，形成“礼坏乐崩”局面。

孔子这时候认为要改变春秋时代“天下大乱”的政治状况，必须重新树立道德范畴和伦理目标，统一人的思想意识、才能挽救信仰危机。同时他也看到时代和社会虽然都在

变，但是组成社会的个人，仍然不能离群独处。他们无在不与人交，无处不与人偶；与人交偶，相爱相亲则人道成，相恶相杀则人道息。所以互爱互亲是人与人交偶之极则，即人道之根本。人类社会在尚古之世集体生活中，共同抵御猛兽的侵袭，共同劳动，共同分配，人与人之间是平等的互助的，只有到了奴隶制社会，奴隶主贵族才制订各种强制措施，迫使广大奴隶承担非人的苦役，对奴隶可以任意杀戮或用来殉葬。由于野蛮残酷地压迫奴隶，激起奴隶的反抗，才使整个社会动乱不安。

当时，孔子推行“仁”政，以德服人。说：“弟子，入则孝，出则悌，谨而信，泛爱众，而亲仁。”（《论语·学而》）就是要把伦理目标扩大到泛爱众人，即爱全人类。儒家学说以“仁”为核心者，盖由此也。

孔子对“仁”的解释很多，究竟“仁”的真谛是什么？最准确的解释，是曾参与孔子之间的一段对话，最为可靠而被世人所公认。孔子对曾参说：“吾道一以贯之。”曾参告诉其他同学说：“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论语·里仁》）所谓“吾道”即是孔子的整个思想体系，贯穿这个思想体系的，那就是它的核心。孔子对“恕”下的定义：“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论语·颜渊》）这应是“仁”的基本内涵。进而发挥其积极性，即是孔子说的“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论语·雍也》）而“仁”的最高境界即是“圣”。“圣”的目标是“博施于民而能济众”（《论语·雍也》），“修己以安百姓”。（《论语·宪问》）扩而充之，达到“仁”世界的极量，实现“天下为公”的“大同之世”。

孔子坚此信念，怀此救世之心，其束也渐。他认为天下之人物虽多，事理虽繁，而所对待者只人与己，有所行者，应人接物，亦不外人与己之交而已。己，人也；人亦人也，此心同，此理同，既同为人，当不相远，故道本诸身，欲征诸己。己所欲者，与人同之，只限于取己之界而不侵人之界；己所不欲者，亦与人同之，则勿施于人。推己及人，如心而出，故万理无逾于恕者，可以终身行之，四海通之，万世从之者也。为“仁”言，则欲立立人为先；为行计，则不欲勿施为要，道本相同，而义各得其宜。

由于人要维持生存，不能无取，取利而和，则谓之义不谓之利；取利不和，则谓之利，不谓之义。盖人己之间有一定之界，取不侵人之界，则谓之之和，和则无怨；取而侵人之界，则谓之利，利自多怨，盖己益则人损矣，损利必怨。故人人皆取于己之界，而不侵人之界，则人己两利矣。因为任何人不能离群独存，不能毫无所取，只有各守其界互不相侵，则同类相依而共存。所谓立人、达人，就是人与己并立而共达，各不相犯，此乃激发人群的爱类意识，缓解人于己有售不欲和有所取的矛盾，即是实行“仁”的基本方法。

因为人类的生活方式是广泛联系的，互相制约的，非人人共立，则我不能独立；非人人共达，则我不能独达，故立人达人，不是立达个别人，而是立达全人类。所以人己关系，是小我与大我的关系。一旦人己利害不能谓和时，小我与大我的利害发生不调和时，还坚不坚持“仁”与“忠恕”的原则呢？孔子主张坚持“仁”与“忠恕”的原则说：“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论语·卫灵公》）这就是要牺牲小我，成全大我，绝不能损人利己，损

公利私。甘愿损己利人，损私利公，损小我利大我，甚至杀身也在所不惜。

这就是“博爱之谓仁”，行而宜之谓“义”。孔子倡导的“仁义”正是中华民族的精神，是民族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它对中华民族的发展起了巨大的积极影响。

我国的对内对外的政策，是仁义之政；我们的解放军是仁义之师，我们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正发扬着我们民族优秀文化的仁义精神。